

N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NEI MENG GU REN MIN CHU BAN SHE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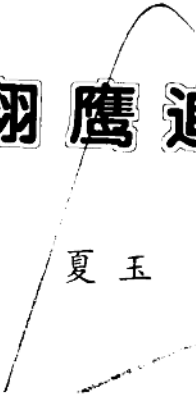


雄鹰追情

夏玉 著

小樵?女……女的?!

这是个郡主?!不会吧!



翔鷹追情

夏玉 著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呼和浩特市·2000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翔鹰追情/夏玉著. - 呼和浩特:内蒙古人民出版社,
2000.3

ISBN 7-204-05075-4

I. 翔… II. 夏…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0)第 13537 号

翔 鹰 追 情

夏 玉 著

*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呼和浩特市新城西街 20 号)

内蒙古新华书店经销 内蒙古民族印刷厂印刷

开本:787×1092 1/32 印张:6.125 字数:110 千

2000 年 3 月第 1 版 2000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1-8000 册

ISBN7-204-05075-4/1·921 定价:8.80 元

楔 子

“你们务必要把郡主找回来，不管花多少钱，或是动员多少人力，都要把郡主找到！”

辰王府所有丫鬟仆役及众官员齐聚在大厅，只为了出游不幸失踪的郡主。

辰王府赵王爷暴跳如雷地下命令：“同时，要把抓走郡主的人带回来治罪！”

“是！”所有在场的文武官员，齐声应道。

“我的宝贝女儿啊……”赵夫人为了此事已不知昏厥多少次。

“夫人，你放宽心，我会交代他们一定把女儿平安带回来。”赵王爷只能如此安慰夫人。

京城以及各个城市内的告示榜上，在数天之内皆贴上了辰王府的告示单，而告示单上画了一块雕刻精美的玉珮图，以及——

凡有此玉珮消息，且通知辰王府或衙门者，悬赏黄金千两。

辰王府

1

八年后。

“来！来！来！祖传秘方大拍卖！由各种珍贵稀有的草药炼制成的灵丹，专治疑难杂症，有病医病，没病强身，来！来！来！现在不买以后就买不到了！”

夸张的吆喝声，吸引了许多路人围观。

街道两旁，摆了许多专卖布料、饰品的摊贩，有许多妇人正在和商人讨价还价，形成一幅相当热闹的景象……

“少爷！少爷——”

小樵沿着街道呼喊。

在人来人往的街道上，就是没看到小樵所要找的人，栖霞山庄的大少爷——沈翔。

沈翔的父亲是南方的富豪，南方最大的钱庄——富贵钱庄是沈家众多产业的其中一项。

不过据小樵的了解，沈翔向来对生意方面的事不太有兴趣，只喜欢四处游玩，在自己被带回庄内的这五年里，沈翔是第一次回家，而小樵也只有昨天见到他们家少爷，今几个一早少爷又不见了。

这会儿，小樵就是受老爷之命出来寻找沈翔。

不过说起来也很好笑。

小樵自从被沈老爷捡回家后，便被任命担任沈翔的书僮，然而书僮这职称却是名不副实，因为小樵直到昨天才见到自己所要服侍的人。

因为沈翔的出走，使得小樵只能不务正业地帮着其他人打打杂。

整理沈翔的书房虽然是小樵的分内工作，但由于沈翔一直没回家，所以在私底下，小樵理所当然成为那间书房的唯一使用者。

这些年来，小樵几乎看遍了书房内所有的书，同时练得一手好字，当然，这些事小樵不敢跟任何人提起。

还有一件不能说的是……他，其实是“她”。小樵被捡回沈家时才十二岁，因为装扮男孩流浪街头较方便，却也使得沈老爷将她误认为是男孩，因而成了书僮。

如今，小樵已经十六岁了，虽然装扮成男孩，外表仍比一般的男孩来得秀气。

她拥有一双会说话的明眸，白里透红的肌肤以及既甜美又爱笑的朱唇。

这一切，使她更加引人注目，甚至会有人为她打抱不平，说老天爷硬是将如此娇俏的脸孔生为“男”的！

“少爷！沈翔少爷——”

小樵沿街呼喊着，就在她经过祥安茶馆时。

“小樵，小樵！我在这里——”一个人自窗内探出头来叫道。

小樵忍不住喜悦地叫：“少爷！终于让我找到您了！”她敏捷且迅速地跑进茶馆，穿过数张坐满人的桌子，来到了沈翔的身边。

沈翔有着一双温柔深邃的眼眸，线条显眼且极具性格的薄唇，匀称修长的身材，衬着一身剪裁得宜合身的服饰。举手投足间隐约露出他自信、豪爽的个性，最值得一提的是沈翔的和善，令人忍不住想跟他亲近。

此时，沈翔就像三月里的太阳，展开了他独特和煦的笑容面对着小樵：“是不是我爹叫你来找我？”

在小樵的眼里，大部分的公子哥儿都爱听人说拍马屁的话，因此，她连忙点头：“是呀！您猜得真准！”

沈翔听得出小樵言词中的奉承之味，随即板了张脸：“你不必用到‘您’这个敬称，而且，我相当讨厌马屁精！”他不客气地说。

小樵微微一愣后，干笑道：“是！少爷，我不会再犯这个错了！”

她忍不住打量起眼前的这个男人。

看来这个人应该不会是纨绔子弟才是！小樵心中忍不住如此地想，同时对眼前的这个人产生了一丝敬佩的化学反应。

沈翔这才满意地点头道：“嗯！很好！”他轻吸着手

中的茶，示意要小樵坐下。

小樵犹豫了一下，仍顺着他的意，坐了下来。

沉默的气氛在他们之间持续了好一会儿。

由于不清楚沈翔的脾气和个性，小樵不敢太过随便，然而当她想起这次出来的职责，她不得不提起勇气，首先打破沉默。

“少爷……老爷要我找到你时，请你马上回去！”

“这个我知道！你刚刚就已经说过了！”沈翔虽然如此回答，可是却仍没看到他有起身打道回府的意思。

小樵看到这情形，不由得急道：“那，请少爷马上和我一起回去吧！”

“不急！”沈翔简单明了地说。

“可，可是……”

只见，沈翔悠闲的动作，帮小樵拿了只杯子，且为她倒了杯香澄的茶水。

小樵惊愕地看着沈翔。

沈翔将小樵的表情全都看在眼里，他轻笑地说：“你刚刚那个表情是什么意思？”

小樵突然发觉少爷似乎有捉弄人的嗜好。

小樵不得不小心翼翼地说：“少爷明知老爷急着找我，却还若无其事地坐在这里悠闲的饮茶。这样不太好吧！”

沈翔这时也发觉眼前的这个仆人有些特别，至于哪

里特别，沈翔自己也不很清楚。

“我爹说你是我的书僮。”

“是的！”小樵知道沈翔企图转移话题：“请少爷和小的一起回府吧！”

“何必那么紧张呢？”沈翔不在意地笑道。

小樵忍不住板起一张脸：“请少爷回府。”

沈翔有些讶异：“你在命令我吗？”

小樵连忙起身，必恭必敬地道：“小的不敢！可是小的是奉了老爷之命请少爷回去见他。”

沈翔这下子可就略为了解小樵的个性，不轻易让人三两句给打发，这么有个性的书僮，他还是第一次碰上。

“好吧！”沈翔只好起身跟着小樵回去。

高大的沈翔走起路来可不慢，这使得小樵不得不加快脚步跟上沈翔。

一段路下来，沈翔发现身后的小樵已开始气喘吁吁。

由于天气微冷，加上快走，使得小樵的脸开始泛红。

这些看在沈翔眼里，不禁心中感到有些讶异，讶异一个男孩子居然体力这么差。

沈翔忍不住揶揄：“你的体力似乎不太好！”

小樵向来很少被人使唤，外加不服输的个性，使得她忍不住回嘴：“并不是我体力太差，而是少爷你的腿太长了！”

看小樵一改刚刚必恭必敬的态度，使得沈翔忍不住

开心起来，直觉小樵真是与众不同，沈翔开始喜欢这个书僮了。

沈老爷在书房等待他们。

书房的陈设大方但有些严肃，所有的家具皆由原本精雕细刻制作而成，同时还有个架子是专门放稀有昂贵的古董、花瓶……等等饰物，小樵躬身道：“老爷！少爷回来了！”

正埋首在桌上卷宗中的沈老爷抬起头来，“真难得有人请得动你！”

“不知道爹叫小樵去找我究竟有什么事？”

沈老爷露出慈父的表情：“昨儿个，你那么晚才回来，所以不跟你多说些什么，可是……”

他换上了另外一副不悦的脸孔：“你十八岁离家出走，这一出走就是五个年头，现在我也不指望你考个一官半职来光耀门楣，不过，至少你得要继承这一大片产业。”

沈翔最怕父亲提起这件事，当官、继承家产，他都很不愿意，那会使他感到被束缚。

接下来，沈老爷所决定的事，可真让沈翔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。

“从明天开始，你就帮爹处理一些小事，之后再渐渐将所有的产业交给你管理。”沈老爷得意地公布，心想给沈翔一些责任，他应该就不会老像个长不大的小孩。

沈老爷哪里知道，沈翔当初就是被那些沉重的责任

夏
五

给吓得离家出走的。

沈翔心中感到万般无奈，离家五年，本以为父亲早已放弃要他继承家业，没想到一回到家中，父亲还是将责任往他身上扣。

沈老爷并不是不了解自己儿子的个性，只是沈翔是他唯一的儿子，事业不由他继承，那又该由谁继承呢？

“小樵！”沈老爷唤道

“是！”小樵应道。

“以后，你就跟着少爷，千万别让他再离家出走！”沈老爷命令道。

天呐！如此的重责大任。小樵心中忍不住哀嚎起来，但她还是得应道：“是！老爷！”

沈翔立刻抱怨道：“爹——你居然要这个小家伙监视我？”

“没办法，谁叫你有前科，我可不知你有没有心改过，所以我只好做些以防万一的措施！”沈老爷笑道。

小樵也很讨厌这项命令，但罪魁祸首是沈翔，所以她在不知不觉中以抱怨的眼神看着沈翔。

那眼神看在沈翔眼里，心中直觉得自己仿佛做了什么天大的错事而被人指责似的，有些心虚地问：“你为什么用那种眼神看？”

小樵惊觉自己的态度不妥，立刻撇开头。

“怎么？你是在怪我给你制造了个大麻烦，是不是？”

你知道就好！小樵心中回嘴，可是表面上却不承认：“小的可不敢这么想！”

沈翔却笑谑：“不过我看你的表情却是如此！”

小樵忍不住心虚地红了脸。

而沈翔就像是赢了赌局般得意不已。

沈翔故意谑笑道：“咦？我们小樵怎么像个女孩子，动不动就脸红？”

小樵一听见沈翔的话，一张微红的脸霎时间转成了苍白。

沈翔看到小樵异常的表情，只是觉得有些奇怪，并没想到要去深究，只当小樵生气了。

小樵心中有些慌、有些怕，深怕沈翔已知道了她是女孩子的实情，然而他那开玩笑般的口气，使得小樵无法确定沈翔是不是知道了。

只听，沈翔有些关心地问：“怎么了？是不是身体不舒服？”

小樵故意装成有些生气：“不是！”她只希望她此举能让沈翔不怀疑她是个女孩子。

看到眼前这两个人的情形，沈老爷不禁掠过一阵讶异与喜悦，因为他觉得沈翔似乎满喜欢这个小书僮，这是破天荒的一遭。

沈翔从小就相当讨厌身边有个书僮跟着，总让他觉得自己带了个跟屁虫，和一个专门向他父亲打小报告的

家伙，因此，每当有新的书僮来的时候，沈翔都会想尽办法捉弄人家，直到沈老爷不得不把人换走为止。

也许是长大了吧！沈老爷想着。

不过，沈老爷还是不得不打断他们的对话说：“好了，你还是先交代你这五年的行踪吧！”

原来沈翔跟着某个武林高手四处流浪，见识去了，而这五年来，他可以说是尽得那位高手的真传。

其实，沈翔自小就爱学武，沈老爷也请了不少的高手来教导沈翔，所以沈翔本身早已有很好的根基，加上他惊人的领悟力，使得沈翔能在短短五年之间艺满而归。



“呼——”

沈翔一回到房内，便二话不说往他那张大床倒。

面对突然冒出来的主人，小樵不敢大意，只好亦步亦趋地跟着沈翔后面，她就只等沈翔下令要她“退下去”。

小樵的一双眼睛自进房之后，便不断地打量屋内的陈设，房间宛如陈列兵器的密室，各式各样的武器让小樵看得眼花缭乱。

“小樵——”

小樵猛然惊醒，连忙应：“是！”

她匆匆忙忙地跑向声音的发出点。

只见，沈翔躺在大床上翘着二郎腿，一副慵懒的样

子，懒懒地开口说：“对不起，可不可以帮我准备洗澡水？”

小樵愕然了，她从没见过这么……客气的主人，虽然她仍没有权利说不！

“是！我马上去厨房提水！”

不一会儿，小樵便把沈翔房里的大澡桶放满了水。

小樵用手试了试澡桶内的水温。

小樵提高音量：“少爷！水已经放好了，可以沐浴了！”说完，便想退出去。

“小樵，先等等！”沈翔出声叫住她。

“嗯？”

“我想请你帮我搓搓背！所以先不要走！”沈翔解释。

搓背？小樵因讶异而大开的嘴巴，几乎可以塞进一颗大“鹅蛋”。

帮一个男人搓背？！虽然小樵现在是以男孩子的身分自居，但是她毕竟是个女孩子，羞怯尴尬之情霎时溢满她整个心扉。

就在她犹豫之时，沈翔已经把衣服脱得一千二净。

“小樵？”

“嗯？呃！”

一个赤裸裸的男人站在她眼前，看着那男人一身匀称的肌肉，宛如一座完美无缺的艺术雕像。

“小樵！”沈翔提高音量。

游魂虽然回到了小樵的体内，小樵却因女性的矜持

而羞红了整张脸。

她低声地应道：“是！”

小樵发觉自己在发抖，而且原因不明，因为她不知自己是为了害羞？紧张？抑是兴奋？使得手脚开始颤抖。

沈翔缓缓地滑进大澡桶，懒懒地开口：“麻烦你来帮我搓一下背！”

“我、我……”小樵感到似乎有什么塞住了她的咽喉。

“怎么了？有什么困难吗？”沈翔挑挑他的左眉询问。

小樵紧张不已，几乎连心跳声都听得到：“小樵不懂得如何帮人搓背，而且也没信心能胜任……”她故意装得很可怜，一颗头则低垂着。

看到小樵那副可怜样，沈翔也不忍心再刁难：“好吧！那就算了，既然你不肯为我搓背，那就下去忙你的好了！”

小樵如获特赦般，急忙离开这个令她“脸红”的地方。

“真是奇怪的孩子！”沈翔好笑地喃喃自语。



回到自己的小房间后，经过一番梳洗，小樵便一头栽进她的床铺。

原本打算就此进入梦乡，好好睡一觉的。

可是，小樵哪知道，自她合起眼后，脑子便开始陆续涌进一大堆事情。

其中包括今天沈翔所谈他离家出走的经过，以及沈

老爷交给她的重责大任，还有沈翔那“火辣辣、烧烫烫”限制级的镜头，另外，最重要的是她的“秘密”。

小樵已经十六岁了，不再像十二岁时稍微乔装便看不出性别，虽然沈家上下皆以为小樵现在只有十四岁，但是这年纪的男孩应该有的男性特征，永远都不可能出现在小樵的身上，反倒她的女性特征愈来愈明显了。

脸部的轮廓愈来愈柔和，身材上的曲线变化也愈来愈大，声音也渐渐趋于尖锐，这些变化使小樵不得不去正视她是女性的事实。

想继续假扮成男孩子，可是小樵却不知道自己还能隐瞒事实多久，现在的她只要一个不小心，马脚就会露出来。

尤其她的主人沈翔已经回来，往后的日子，就必须长时间待在沈翔身边，无法像以往一样和其他人保持距离，如此一来，她露出马脚的机率也就愈大。

或许，她必须要考虑离去了吧！

呃……突然，那个“火辣辣”的镜头跃进了小樵的脑海……



由于昨晚的失眠，使得小樵睡迟了。

小樵迅速地跑着，心里面则直祈祷沈翔还没起床，不然就是还没到书房。

小樵推开书房的门，但老天爷似乎还没睡醒，听不到小樵的祈祷。

一进书房，便瞧见沈翔一脸璨灿的笑容，不过看在小樵眼里则是恶魔的笑容。

“早呀！小樵。”沈翔精神抖擞地打招呼。

小樵自知理亏，于是低着头：“少爷请原谅小的，由于贪睡而来迟了。”

沈翔笑笑说：“没关系，人多少都会有这种情形。”

“多谢少爷不追究！”小樵诚心道谢。

沈翔早已看见房内所有的东西，几乎可说是一尘不染，这使得他不得不打从心底赞美小樵的用心，和对工作的责任感。

沈翔哪里知道，房内的东西，小樵除了整理外还经常使用，所以才不容易沾染上尘土。

沈翔真心地赞道：“你很用心在整理这间书房，同时房内的东西也保持着五年前的样子。”

“谢谢少爷的夸奖，不过，这是我分内的工作。”小樵一说完，便开始她每日的例行工作。

沈翔天性好动，很难能够静静地待在同一个地方。坐不了多久，沈翔便猛然起身。

沈翔对着正在扫地的小樵笑道：“这么好的天气，待在屋子里实在太可惜了。”

小樵不解地停下来看着他。